**那曲市乡村振兴局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2024年 01月3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那曲市乡村振兴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那曲市乡村振兴局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那曲市乡村振兴局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那曲市乡村振兴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我局属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单位。由6个职能科室组成。

（一）组织实施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研究提出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的发展思路及政策法规建议。负责编制全市扶贫开发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协调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与年度计划的衔接。

（二）负责贯彻执行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实施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定自治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那曲市配备资金分配方案。负责与扶贫开发有关的以工代赈、金融扶贫、社会援助等项目的组织协调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扶贫开发资金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考评等工作。

（三）负责扶贫开发宣传工作。做好全市扶贫开发工作的监督检查、考评工作。负责扶贫动态监测以及数据信息等工作。

（四）负责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市扶贫建设项目的筛选、申报立项、审查评估、概算审查、审批工作。负责组织扶贫建设项目的质量监督检查，招投标及竣工验收工作。负责扶贫开发建设项目的统计汇总，效益评价。

（五）负责扶贫软科学研究及其成果转化工作，组织开展扶贫理论研究。

（六）组织协调市（中、区）直机关，企事业单位定点扶贫工作。组织协调市内外扶贫开发合作与交流。负责协调对口援藏扶贫。动员各类企业，社会组织及社会各界参与扶贫工作。

（七）负责全市扶贫开发农牧民各界参与扶贫工作。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内设 6 个机构、 1 个处（详细到 无 个二级单位、 1 个一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那曲市乡村振兴局2024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那曲市乡村振兴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5955.8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943.8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国资预算拨款收入0、专户资金收入0、事业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其他收入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上年结转11.96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1万元、外交支出0、教育支出0、科学技术支出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6.5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6.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0.16万元、农林水支出5546.02万元。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5955.83 万元，同比减少269.08万元，主要原因是： 项目减少 。其中：上年结转 11.96 万元， 占 0.2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01.76 万元，占 26.9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 5955.83 万元，同比减少 269.08 万元，主要原因是： 项目减少 。其中：基本支出 1601.76 万元，占 26.9 %；项目支出 4354.07 万元，占 73.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955.83 万元，同比增加减少 269.08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601.76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11.9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5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0.16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943.87 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25.96 万元，主要原因： 人员增加及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943.8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 万元，占 0.11 %；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占 0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数为 7.01 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 1.41 万元，下降 20 %。主要是人员增加随着人头经费相应增加，项目增加等原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数为 0 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55.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88.22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171.34万元、津贴补贴766.22万元、奖金76.9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144.79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0.6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17.42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1.03万元（失业保险0.11万元、工伤保险0.9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13.468万元、独生子女费0.33万元、煤油补贴0、加班补助3.33万元、休假探亲费33.62万元、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0、特级教师津贴0、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2.7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住房公积金110.16万元、医疗费7.9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64万元（抚恤金1.12万元、生活补助、救济费0、医疗费补助2.4、助学金0、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1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万元（学生助学金0、三包经费0、学生奖学金0、免费教育经费0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0、班主任津贴0、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1.8万元）。

公用经费 113.54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113.54万元（办公费6.66万元、印刷费1.48万元、咨询费2.96万元、手续费0、水费1.48万元、电费9.25万元、邮电费1.11万元、取暖费0、物业管理费0、差旅费28.8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维修(护)费1.85万元、租赁费0、会议费1.85万元、培训费2.22万元、公务接待费1.48万元、专用材料费0、被装购置费0、专用燃料费0、劳务费0、委托业务费1.85万元、福利费0.2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7.7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0、税金及附加费用0、公务通讯补贴0、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0万元、电梯运行维护费0、食堂补助0、邮寄费0、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5万元）、工会经费20.02万元、车辆保险0。

（教育部门根据预算安排情况填列本部门涉及的免费教育经费0、生均公用经费0、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具体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6.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 27.75 万元，（项目公车运行费 7 万元）公务接待费 1.48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增加2.91 万元，压缩（增长） 10 %，主要原因是 人员增加 。

2024年因公出国（境） 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6 量，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

2024年度我局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2024年度我局没有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总预算数为5955.83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 1 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其中， 0 级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公务 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 0 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4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0 个，资金 0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地方资金 0 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0 个，分别是（项目名称 0 ，资金 万元；），占年初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 0 %。

附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涉密项目除外）。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

（六）政府债务情况。

我局2024年无政府性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